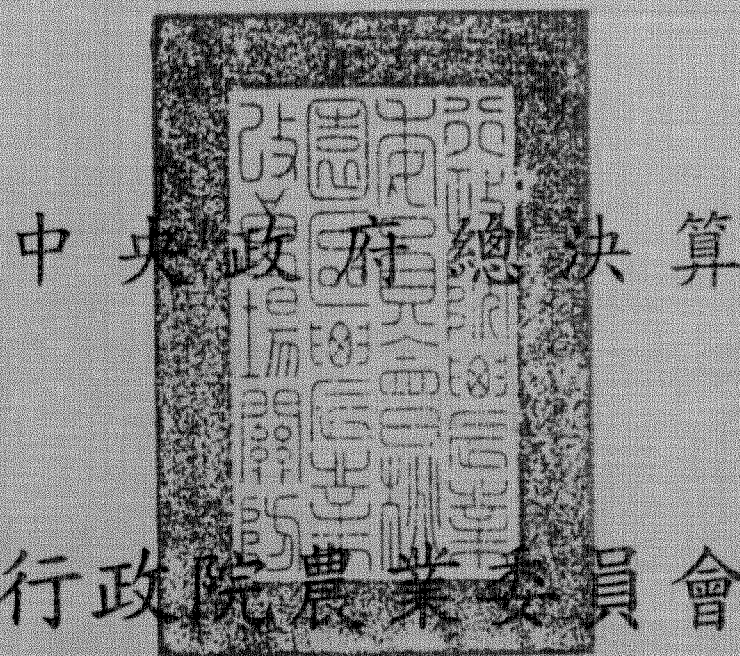


(20-13)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單位決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編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目 次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12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4-15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6-17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8-19
(四)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0-21
(五)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2-23
(六)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24-25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7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8
(三)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29
(四)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0
(五)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31-35
(六)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36
(七)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8-39
(八)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40-43
(九)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47
(十)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8
(十一)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0-51
(十二)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2-53
(十三)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4-55
(十四)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6-57
(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58-59
(十六)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60-63
(十七)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64-65
(十八)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70-87

總 說 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執行桃園區作物育種及栽培利用技術研發與遺傳資源多樣性等，育成杜鵑花品種桃園 1 號、桃園 2 號並取得品種權，育成小白菜品種桃園 1 號、桃園 2 號，以及櫻花品種桃園 1 號、桃園 2 號品種權申請中；選育蝴蝶蘭優良單株，並辦理有償讓與 3 株。完成芥藍、綠竹、芥菜、青蔥、萵苣、杜鵑花、茶花、日日春、秋海棠、櫻花、金花石蒜、聖誕紅、長壽花、薑花、臺灣原生百合、艷紅鹿子百合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試驗。收集及保存北部地區重要產業作物、花卉作物、重點蔬菜作物、保健作物、油料作物及原生植物種原共 28 種 115 份。
2. 繁殖水稻稻種及甘藷種苗推廣面積 1,200 公頃，完成水稻、山藥、玉米、甘藷耐旱及耐寒品種選育與栽培技術試驗，生質柴油作物麻瘋樹品種選育、建立飼料玉米及甘藷低投入省工栽培技術，以因應氣候變遷。完成柑橘、梨、紅龍果、甜柿、設施蔬菜、杜鵑花、茶花、日日春、秋海棠、馬拉巴栗、艷紅鹿子及木本香花栽培技術改進試驗，以及設施蔬菜(青蔥、芫荽)立體化栽培關鍵技術研發。建立北部地區綠竹筍及山藥健康種苗制度與設施芽苗菜、設施籃耕番茄及番椒等有機栽培技術，完成糙米、山藥、甘藷茶包等食品利用開發。篩選 SSR 引子，完成螢光標示及盲樣測試。改進蝴蝶蘭莖頂培養技術及病毒檢測、切割方式對仙履蘭及根節蘭組織培養大量繁殖技術。完成不同通氣及不同溫度栽培天麻試驗。進行玉米、木瓜及油菜種苗取樣、DNA 萃取、檢測、監測、驗證及共存體系之建構。
3. 技術移轉成果：本年度有償非專屬授權技術移轉甘藷品種桃園 3 號、香茼蒿種苗繁殖技術、水稻香米品種桃園 3 號繁殖及採種技術、地方種無竹嵌紋病毒綠竹苗繁殖技術、發光誘捕裝置、草莓品種桃園 4 號、蔬菜有機栽培專用有機質肥料配方、重瓣日日春品種桃園 1-5 號等 8 項，共計授權 22 個單位或個人，總計授權金 181 萬元。另水稻香米新品種桃園 3 號註冊商標「新香」無償授權 5 家區內農會使用。
4. 完成作物合理化施肥講習會 14 場次、成果觀摩會 1 場次，以及作物病蟲害防治、健康管理及安全用藥相關講習 114 場次，免費為農民分析土壤、灌溉水、植物體等樣品 7,704 件，完成病蟲害檢測診斷鑑定及推薦防治方法服務 3,255 件，輔導蔬菜及水稻有機栽培面積 400 公頃，以及輔導轄區 186 班蔬果產銷班取得吉園圃台灣安全蔬果標章認證。
5. 完成青蔥清洗機、小型曳引機附掛式甘藷莖蔓切斷機、可調行株距式蔬菜移植機、循環式穀物乾燥機集塵系統、非破壞鳳梨糖度分級機及溫室灌溉水臭氧殺菌系統等雛型機及修改測試。
6. 輔導開發創意料理 14 項及伴手禮 6 項，輔導高齡者生活改善班 37 班，農業行動化簡訊服務 849 戶，發行桃園區農業專訊、農業技術專輯、農技報導及農情月刊合計 98,000 份，辦理農民學院訓練班 9 場次、家政人員教育訓練 1 場次、農村社區地方料理研習班 7 場次、活化休耕及小地主大佃農政策宣導講習會 42 場次、輔導產銷班達成企業化經營班數 8 班，輔導基隆市、新北市、桃園縣及新竹縣休閒農場 8 處，辦理農業技術諮詢服務暨傾聽人民心聲座談會 42 場次 3,883 人次參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一般行政	一、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辦理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租金、修繕及養護等。	1. 完成二場次員工消防講習訓練。 2. 完成辦公廳舍消防及建物公共安全檢查等基本行政工作。 3. 完成各公務車輛稅費、保險、維修及保養。	
	二、新品種新技術推廣及產銷輔導	輔導農民團體及農業產銷班辦理新技術研發推廣新品種示範及農產品運銷改善。	完成台北市、新北市、桃園縣及新竹縣 13 鄉鎮市農會草莓、文旦柚、柿子、綠竹筍、良質米等作物新品種及栽培技術示範、農特產品包裝改進及展售促銷活動。	
	三、建立農業技術視訊諮詢服務	建置農民與消費者之服務平台，提供資訊及技術諮詢，提升服務與創新品質。	提供農業行動化雙向線上視訊諮詢服務 857 人次，發布 8 則共 3,361 封簡訊，農業行動化簡訊服務 849 戶，線上 FAQ 諮詢服務 209 件，並在本場設立臉書社群，提供雙向化服務，上網人次達 60,102 人次，農業技術上網服務 60,000 人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農作物改良	一、作物育種及栽培利用技術研發	1. 農藝作物水稻良質米、甘藷、山藥及玉米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 2. 園藝作物柑橘、梨、火龍果、甜柿、綠竹、草莓、青蔥、茭白筍、蒿苳、芥藍、小白菜、小胡瓜、蘆筍、莧菜、聖誕紅、長壽花、金花石蒜、櫻花、薑花、百子蓮、馬拉巴栗、艷紅鹿子百合、日日春、四季秋海棠、杜鵑花、茶花及蘭花等品種改良及栽培技術改進。 3. 山胡椒及香花植物開發與利用。 4. 因應氣候變遷及糧食安全之農業創新研究：北部地區耐逆境農作物種原評估、環境親和型農作物經營、飼料作物品種選育及省工栽培技術改進。 5. 農園產作物加工產品開發研究。 6. 蝴蝶蘭及根節蘭雜交育種及蝴蝶蘭非破壞生理檢測儀器之開發。	1. 育成杜鵑花新品種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並取得品種權；育成小白菜新品種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品種權申請中；育成櫻花新品種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品種權申請中；選育蝴蝶蘭優良單株，並辦理有償讓與 3 株。(預計工作量：作物新品種開發個數：5 個) 2. 水稻品種臺梗 14 號、桃園 1 號及桃園 3 號，經原原種田、原種田及採種田繁殖稻種推廣面積 1,168 公頃，繁殖甘藷品種桃園 1 號及桃園 2 號種苗 3,000 株，推廣面積 32 公頃，二項合計 1,200 公頃。(預計工作量：作物種苗繁殖與推廣面積：1,200 公頃) 3. 依進度完成水稻良質米育種及生產技術改良、針對氣候逆境之耐旱山藥及耐寒玉米之種原篩選、食用及飼料用甘藷、山藥與山胡椒品種選育及生產技術改良、生質柴油作物麻瘋樹品種選育、飼料玉米及甘藷低投入省工栽培輪作系統建立、柑橘、紅龍果、甜柿及低需冷性梨品種選育與栽培技術改進，桃園區主要蔬菜品種改良與設施蔬菜栽培技術改進，如芥藍、綠竹、芥菜、青蔥、蒿苳、小胡瓜、西洋南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莧菜及小白菜等。完成木本香花植物小品盆栽技術研究、溫度對金花石蒜花期調節及艷紅鹿子幼苗發育研究等栽培技術，杜鵑花、茶花、日日春、秋海棠、櫻花、金花石蒜、聖誕紅、長壽花、薑花、臺灣原生百合、艷紅鹿子百合、蝴蝶蘭與根節蘭品種選育及栽培技術改進，蝴蝶蘭高育率種苗生產技術及非破壞性檢測儀器之開發。建立北部地區綠竹筍及山藥健康種苗制度與設施芽苗菜、設施藍耕番茄及番椒等有機栽培技術。輻射照射應用於馬拉巴栗誘變育種及設施蔬菜(青蔥、芫荽)立體化栽培關鍵技術研發等 30 項。(預計工作量：作物栽培及採收後處理新技術開發項數：30 項) 4.依進度完成甘藷、山藥及糙米在銀髮族食品之利用、柑桔類果皮精油之萃取及養身保健甘藷茶包產品之開發等 3 項。(預計工作量：農產品加工技術開發項數：3 項)	
	二、作物生產環境技術研發	1. 輔導蔬果產銷班安全用藥及吉園圃認證。 2. 強化植物有害生物防範措施及病蟲害疫情監測與防治。 3. 調查氣候變遷對	1.完成紅鳳菜、小松菜、青蔥及設施蔬菜等土壤肥培管理技術、飼料作物低投入省工栽培輪作系統建立及農產品安全先期評估技術之開發等 5 項研究計畫。(預計工作量：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北部地區水稻病蟲害種類及生態影響，開發設施葉菜莧菜、甜椒、草莓及芋病蟲害綜合管理技術，建立設施蔬菜、綠竹健康管理體系及綠竹嵌紋病毒檢測技術。 4. 辦理農作物汙染監測管制及公害案件勘查。 5. 辦理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與損害鑑定工作。 6. 作物病蟲害諮詢、檢測及處方服務，土壤、植物體及灌溉水等樣品分析診斷服務暨土壤肥培管理推薦。 7. 輔導水稻、雜糧、蔬菜、果樹等作物合理化施肥。評估設施短期葉菜合理施肥量與硝酸鹽安全含量、禽畜糞堆肥病原指標微生物安全性及設施蔬菜環控栽培技術。建立飼料作物低投入省工栽培輪作系統。 8. 農畜產廢棄物循環利用研究。 9. 開發作物田間栽培管理、採後處理、水果非破壞糖度分級機及溫室感測元件技術開發等。 10. 開發作物有機栽培、土壤管理、耕作病蟲草害防	土壤肥培管理技術開發項數：5 項) 2. 輔導轄區 186 班蔬果產銷班取得吉園圃台灣安全蔬果標章認證。(預計工作量：輔導轄區農產品安全驗證班數：186 班) 3. 輔導蔬菜、水稻、果樹及雜特作物等有機栽培面積 400 公頃。(預計工作量：輔導水稻、蔬菜、果樹及雜特作物有機栽培面積：350 公頃) 4. 完成作物有機栽培、土壤管理、耕作病蟲草害防治、加工管理及有機農場農漁牧綜合經營規劃研究等 16 項工作計畫。(預計工作量：作物有機栽培技術開發項數：16 項) 5. 辦理合理化施肥講習會 14 場次、觀摩會 1 場次，參加農民共約 800 人，個別農戶合理化施肥技術輔導 106 戶。本年度配合農委會政策，減少講習觀摩場次，增加個別農戶技術輔導次數。(預計工作量：辦理合理化施肥講習、觀摩會場次：35 處 60 場) 6. 完成作物病蟲害防治、健康管理及安全用藥相關講習計 114 場次。完成甘藷粗糙象鼻蟲生態及防治技術開發與芋軟腐病綜合管理之研究、設施草莓病蟲害整合性防治技術開發、氣候變遷對水稻病蟲害發生影響、水稻病害防疫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治，加工管理及有機農場農牧綜合經營規劃研究。	技術開發與疫情整合性管理、綠竹健康管理、設施蔬菜健康管理等 7 項及 5 種作物病蟲害防治技術或健康管理科技計畫。(預計工作量：植物防疫、安全用藥及健康管理技術開發場次：100 場 3 項) 7. 完成土壤與植體樣品分析服務件數 7,704 件。病蟲害檢測診斷鑑定及推薦防治方法服務計 3,255 件。(預計工作量：病蟲害檢測及土壤與植體樣品分析服務件數：1,000 件及 5,200 件) 8. 完成青蔥清洗、甘藷莖蔓、蔬菜移植、穀物乾燥機集塵、非破壞鳳梨糖度分級及溫室灌溉水臭氧殺菌系統等離型機及修改測試。(預計工作量：新型機具開發項數：6 項)	
	三、農業推廣與農民輔導研究	1. 經營管理研究及輔導：進行北部地區草花花卉之經營模式與市場潛力及效益分析之研究、產銷履歷制度與北部地區短期葉菜及有機蔬菜之經營與運銷通路需求與發展及效益分析研究、農民市集經營模式研究及有機蔬菜園放養家禽綜合經營模式之研究；輔導推動小地主大佃農計	1. 辦理 9 次研發成果管理小組會議，取得 2 個植物品種權，完成 17 件技術移轉非專屬授權案及 5 件商標無償授權案。(預計工作量：農業技術授權及取得國內外專利權、品種權項數：7 項) 2. 輔導地區休閒農場邁向國際化處數：8 處(預計工作量：輔導地區休閒農場邁向國際化處數：8 處) 3. 完成活化休耕及小地主大佃農政策宣導講習會 42 場，輔導 11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畫，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及企業化經營，輔導農業產銷班組織運作與企業化經營管理，提升產業競爭力。 2. 推廣教育訓練：研究新農民、兼業農民及專業農民對教育訓練及技術輔導之需求，辦理農民專業訓練、農業技術諮詢座談會、講習會及參訪解說，培育優質農業人力，並鼓勵青年從農。 3. 農村生活改善研究與輔導：進行農村伴手禮相關之研究，開發及推廣地方農特產創意料理，加強農產品包裝設計以發展地方伴手禮。結合人文、生態及農業資源，輔導休閒農場、農村社區，活化農村經濟發展樂活農業。 4. 農業資訊傳播：發佈新聞稿、召開記者會、辦理觀摩會及發表會等活動，加強民眾對新品種、新技術及品牌農產品認識，藉由電話、傳真、線上諮詢及視訊諮詢建置農業行動化雙向服務。以簡訊傳送活動預告及農業消息、發行農情月刊、農業專訊及農業技術專輯等措施，提升對	案件，活化 6,600 筆耕地，面積達 1,100 公頃。輔導產銷班 180 班，達成企業化經營班數 8 班。(預計工作量：小地主大佃農及產銷班經營輔導：1,000 公頃 8 班) 4. 輔導開發創意米料理地方特色餐等 14 項以及木柵區、平溪區、北埔鄉、芎林鄉、石門區、新屋鄉伴手禮 6 項。(預計工作量：輔導開發創意料理與伴手禮項數：4 項) 5. 輔導強化農村婦女生產及生活經營能力相關班 26 班。(預計工作量：輔導建構農村優質生活相關班數：20 班) 6. 輔導基隆市、新北市、桃園縣、新竹縣休閒農場共 8 處。(預計工作量：輔導發掘農村社區資源，推動綠活假期處數：5 處) 7. 提供農業行動化雙向線上視訊諮詢服務 857 人次，發布 8 則共 3,361 封簡訊，線上 FAQ 諮詢服務 209 件，並在本場設立臉書社群，提供雙向化服務，上網人次達 60,102 人次。(預計工作量：農業行動化雙向服務人次與封數：850 人次 60,000 封) 8. 農業技術上網服務次數：60,000 人次(預計工作量：農業技術上網服務次數：50,000 人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農民之服務品質及效能。	9.完成編印桃園農業專訊 4 期 16,000 份、桃園區農情月刊 12 期 36,000 份、農技報導 4 期及加印 1 期共 36,000 份、桃園區農業技術專輯-作物合理化施肥與加印水稻專輯共 10,000 份。(預計工作量：發行農業推廣刊物份數：55,000 份) 10.獎補助資訊按季公告 4 次。(預計工作量：獎補助資訊按季公告次數:4 次) 11.辦理家政推廣人員訓練 1 場次、農村社區地方料理研習 7 場次，農民學院訓練班 9 場次，合計 17 場次。(預計工作量：辦理農業專業及家政專業訓練場次：15 場次) 12.辦理農業技術諮詢座談會 42 場次，服務 3,883 人次，其他產銷班會 153 人次，辦理技術講習 500 場次，國內外參訪解說 47 場次 2,525 人次。(預計工作量：技術諮詢座談會及參訪解說場次：120 場次)	
	四、生物技術及遺傳資源與多樣性	1. 分子標誌應用於蝴蝶蘭品種鑑定及遺傳圖譜建立。 2. 應用組織培養技術大量繁殖仙履蘭、蝴蝶蘭及根節蘭種苗之研究。 3. 高赤箭繁殖及栽培技術之研究。 4. 基因轉殖及非基因轉殖種苗驗證	1.與種苗場、臺南場及成功大學合作共同篩選 10 組 SSR 引子(本場提供 2 組)完成螢光標示及盲樣測試。改進蝴蝶蘭莖頂培養技術及病毒檢測、切割方式對仙履蘭及根節蘭組織培養大量繁殖技術。完成不同通氣及不同溫度栽培天麻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及共存體系之建構—基因轉殖作物檢監測技術及標準化流程之建立。	試驗。進行玉米、木瓜及油菜種苗取樣、DNA 萃取、檢測、監測、驗證及共存體系之建構。(預計工作量：生物技術開發項數：7 項) 2. 北部地區重要產業作物種原收集及保存：收集佛手柑、甜葡萄柚、砂糖橘、帝王柑、軟枝極柑、豔陽柑、木瓜蜜丁、茂谷柑、文旦柚及極柑共 10 份；柿屬甜柿 5 份。花卉作物種原收集及保存：收集山茶屬茶花 5 份；金毛杜鵑 3 份，紅星杜鵑及西洋杜鵑-紅翼 2 份；秋海棠屬 11 份；蝴蝶蘭原生種 6 份，鐵皮石斛 1 份及紫皮石斛 1 份，大花香夾蘭 1 份及香夾蘭 1 份；長春花屬 5 份。北部地區重點蔬菜作物種原收集及保存：收集芥菜 3 份；雲苔屬芥蘭 10 份；萵苣屬 5 份。北部地區保健作物種原收集並保存：收集樟科木薑子屬山胡椒 3 份；仙草 10 份；蒲公英屬 3 份。油料作物作物種原收集並保存：收集麻瘋樹 8 份，裂葉珊瑚油桐 1 份，紅葉麻瘋樹 1 份。原生植物種原收集及保存：收集薯蕷科 20 份。102 年共收集 28 種 115 份，併與各年度收集之 82 種 5,854 份物種進行繁殖、保存及評估，合計 110 種 5,96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份。(預計工作量：蒐集及評估、保存作物種原及種類份數：21種 550 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2,464 ,000 元，收入實現數 2,278 ,934 元，決算時餘絀數-185,066 元，執行率 92.49%，茲詳述如下：

- 1.賠償收入：此為預算外收入，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5,204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罰款。
- 2.行政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300,000 元，實現數 63,000 元，主要係接受民間團體委託辦理農藥田間試驗收入，決算時餘絀數-237,000 元，執行率 21.00%。
- 3.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274,000 元，實現數 0 元，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函示，將屬私法性質之規費收入改列其他雜項收入，決算時餘絀數-274,000 元，執行率 0%。
- 4.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240,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238,740 元，係中華電信基地台場地租金收入，決算時餘絀數-1,260 元，執行率 99.48 %。
- 5.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本年度收入實現數 239,999 元，主要係標售報廢財產及物資收入，決算時餘絀數 139,999 元，執行率 240.00%。。
- 6.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550,000 元，實現數 1,731 ,991 元，主要係銷售孳生物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員工房租津貼及場地清潔費收入，決算時餘絀數 181,991 元，執行率 111.74%。

(二)歲出部份：

本年度預算數 239,350,184 元，預算調整數 2,937,000 元，實現數 236,194,561 元，經費賸餘 218,623 元，執行率 99.91%，茲詳述如下：

- 1.農作物改良：本年度預算數 78,282,000 元，預算調整數 2,790,000 元，實現數 75,482,228 元，經費賸餘 9,772 元，執行率 99.99 %。
- 2.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138,865,000 元，預算調整數 47,000 元，實現數 138,609 ,149 元，經費賸餘 208,851 元，執行率 99.85%。
- 3.第一預備金：本年度預算數 100,000 元，預算調整數 100,000 元，實現數 0 元，經費賸餘 0 元，執行率 0%。
- 4.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本年度預算數 2,478,523 元，實現數 2,478,523 元。
- 5.退休撫卹給付支出：本年度預算數 19,624,661 元，實現數 19,624,661 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資產科目：

1. 專戶存款：3,210,938 元，較上年度增加 226,747 元。
2. 保管有價證券：1,370,680 元，與上年度相同。

(二)負債科目：

1. 保管款：2,718,611 元，較上年度增加 156,065 元。
2. 代收款 492,327 元，較上年度增加 70,682 元。
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1,370,680 元，與上年度相同。

主 要 表

本頁空白

桃園區農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5,204
	168			04511300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0	0	0	5,204
		01		0451130300-4 賠償收入	0	0	0	5,204
			01	045113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5,204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574,000	0	574,000	63,000
	184			0551130000-6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574,000	0	574,000	63,000
		01		0551130100-0 行政規費收入	300,000	0	300,000	63,000
			01	0551130101-3 審查費	300,000	0	300,000	63,000
		02		055113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274,000	0	274,000	0
			02	0551130312-9 場地設施使用費	274,000	0	274,00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40,000	0	340,000	478,739
	179			0751130000-7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340,000	0	340,000	478,739
		01		0751130100-1 財產孳息	240,000	0	240,000	238,740
			01	0751130106-8 租金收入	240,000	0	240,000	238,740
		02		075113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100,000	0	100,000	239,999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550,000	0	1,550,000	1,731,991
	170			115113000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550,000	0	1,550,000	1,731,991
		01		1151130900-1 雜項收入	1,550,000	0	1,550,000	1,731,991
			01	115113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84,762
		02		115113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1,550,000	0	1,550,000	1,647,229
				經 常 門 小 計	2,464,000	0	2,464,000	2,278,934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2,464,000	0	2,464,000	2,278,934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5,204	5,204	
0	0	5,204	5,204	
0	0	5,204	5,204	
0	0	5,204	5,204	
0	0	63,000	-511,000	10.98
0	0	63,000	-511,000	10.98
0	0	63,000	-237,000	21.00
0	0	63,000	-237,000	21.00
0	0	0	-274,000	0.00
0	0	0	-274,000	0.00
0	0	478,739	138,739	140.81
0	0	478,739	138,739	140.81
0	0	238,740	-1,260	99.48
0	0	238,740	-1,260	99.48
0	0	239,999	139,999	240.00
0	0	1,731,991	181,991	111.74
0	0	1,731,991	181,991	111.74
0	0	1,731,991	181,991	111.74
0	0	84,762	84,762	
0	0	1,647,229	97,229	106.27
0	0	2,278,934	-185,066	92.49
0	0	0	0	
0	0	2,278,934	-185,066	92.49

桃園區農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78,282,000	0	0	-2,790,000
						0	0	-2,790,00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78,282,000	0	0	-2,790,000
						0	0	-2,790,000
16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38,965,000	0	0	-147,000
						0	0	-147,000
		01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38,865,000	0	0	-47,000
						0	0	-47,000
		03		58511398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9,624,661	0	0	0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624,661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478,523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478,523	0	0	0
						0	0	0
				合 計	239,350,184	0	0	-2,937,000
						0	0	-2,937,000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75,492,000	75,482,228 0	0 75,482,228	-9,772	99.99
75,492,000	75,482,228 0	0 75,482,228	-9,772	99.99
138,818,000	138,609,149 0	0 138,609,149	-208,851	99.85
138,818,000	138,609,149 0	0 138,609,149	-208,851	99.85
0	0 0	0 0	0	
19,624,661	19,624,661 0	0 19,624,661	0	100.00
19,624,661	19,624,661 0	0 19,624,661	0	100.00
2,478,523	2,478,523 0	0 2,478,523	0	100.00
2,478,523	2,478,523 0	0 2,478,523	0	100.00
236,413,184	236,194,561 0	0 236,194,561	-218,623	99.91

桃園區農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0	13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217,247,000	0	0	-2,937,000	
					0	0	-2,937,000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17,247,000	0	0	-2,937,000	
					0	0	-2,937,000		
				經 常 門 小 計	196,905,000	0	0	-2,937,000	
					0	-1,947,590	-4,884,590		
				資 本 門 小 計	20,342,000	0	0	0	
					0	1,947,590	1,947,59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72,051,000	0	0	-2,790,000
							0	-634,000	-3,424,000
					0200 業務費	72,051,000	0	0	-2,790,000
							0	-634,000	-3,424,000
				01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6,231,000	0	0	0
							0	634,000	634,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6,231,000	0	0	0
							0	634,000	634,000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24,754,000	0	0	-47,000			
				0	-1,313,590	-1,360,590			
		0100 人事費	111,137,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0,912,000	0	0	0			
				0	-1,259,840	-1,259,840			
		0400 獎補助費	2,705,000	0	0	-47,000			
				0	-53,750	-100,750			
		0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4,111,000	0	0	0		
					0	1,313,590	1,313,590		
			0300 設備及投資	14,111,000	0	0	0		
					0	1,313,590	1,313,590		
		04	5851139800-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900 預備金	100,000	0	0	-100,000		
					0	0	-1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478,523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2,478,523	0	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9,624,661	0	0	0				
			0	0	0				
	0100 人事費	19,624,661	0	0	0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22,103,184	0	0	0				
			0	0	0				
合 計				239,350,184	0	0	-2,937,000		
					0	0	-2,937,000		

業改良場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14,310,000	214,091,377	0	-218,623	99.90
	0	214,091,377		
214,310,000	214,091,377	0	-218,623	99.90
	0	214,091,377		
192,020,410	191,801,810	0	-218,600	99.89
	0	191,801,810		
22,289,590	22,289,567	0	-23	100.00
	0	22,289,567		
68,627,000	68,617,251	0	-9,749	99.99
	0	68,617,251		
68,627,000	68,617,251	0	-9,749	99.99
	0	68,617,251		
6,865,000	6,864,977	0	-23	100.00
	0	6,864,977		
6,865,000	6,864,977	0	-23	100.00
	0	6,864,977		
123,393,410	123,184,559	0	-208,851	99.83
	0	123,184,559		
111,137,000	111,130,755	0	-6,245	99.99
	0	111,130,755		
9,652,160	9,449,554	0	-202,606	97.90
	0	9,449,554		
2,604,250	2,604,250	0	0	100.00
	0	2,604,250		
15,424,590	15,424,590	0	0	100.00
	0	15,424,590		
15,424,590	15,424,590	0	0	100.00
	0	15,424,5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78,523	2,478,523	0	0	100.00
	0	2,478,523		
2,478,523	2,478,523	0	0	100.00
	0	2,478,523		
19,624,661	19,624,661	0	0	100.00
	0	19,624,661		
19,624,661	19,624,661	0	0	100.00
	0	19,624,661		
22,103,184	22,103,184	0	0	100.00
	0	22,103,184		
236,413,184	236,194,561	0	-218,623	99.91
	0	236,194,561		

桃園區農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101	16		01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134,994	0
						2,591,624	11,436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34,994	0
						2,591,624	11,436
					小 計	134,994	0
						2,591,624	11,436

業改良場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桃園區農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101	20	13	02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34,994	0	
						2,591,624	11,436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134,994	0	
						2,591,624	11,436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34,994	0	
						2,591,624	11,436	
					0300 設備及投資	134,994	0	
						2,591,624	11,436	
					小 計	134,994	0	
						2,591,624	11,436	
					經 常 門 小 計	0	0	
						0	0	
					資 本 門 小 計	134,994	0	
						2,591,624	11,436	
					合 計	134,994	0	
						2,591,624	11,436	

業改良場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0	0	0
0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134,994	0	0
2,580,188	0	0

歲入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24

經費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25

本頁空白

附 屬 表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2,278,934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2,278,934	
賠償收入	5,204		
行政規費收入	63,000		
財產孳息	238,740		
廢舊物資售價	239,999		
雜項收入	1,733,491	1,731,991	
減：退還數	-1,500		
收 項 總 計			2,278,93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278,934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2,278,934	
賠償收入	5,204		
行政規費收入	63,000		
財產孳息	238,740		
廢舊物資售價	239,999		
雜項收入	1,733,491	1,731,991	
減：退還數	-1,500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2,278,934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2,984,191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984,191	
(二)本期收入			239,147,926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60,196,963		
減：沖轉數	-60,196,963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36,194,561	
收入數	236,194,561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14,091,377		
統籌科目部分	22,103,184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2,726,618	
國庫撥款數	2,715,182		
註銷數	11,436		
4. 221000-4 保管款		156,065	
收入數	3,844,101		
減：退還數	-3,688,036		
5. 221200-3 代收款		70,682	
收入數	21,454,628		
減：退還數	-21,383,946		
收 項 總 計			242,132,117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38,921,179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36,194,561	
支付數	236,194,561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14,091,377		
統籌科目部分	22,103,184		
2. 221100-9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		134,994	
支付數	134,994		
3.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2,591,624	
支付數	2,580,188		
註銷數	11,436		
國庫未撥款部分	11,436		
4. 211400-6 暫付款		0	
支付數	2,177,454		
本年度部分	2,177,454		
減：收回或沖轉數	-2,177,454		
本年度部分	-2,177,454		
(二)本期結存			3,210,938
1. 210100-7 專戶存款		3,210,938	
付 項 總 計			242,132,117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2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370,680	
			100			33,570	
			一百年度				
			02			33,570	
			保固金				
100	12	28	300071 轉帳傳票 收「100年度排水溝改善工程」之 保固金 84411132 明偉營造有限公司	33,57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1			1,337,110	
			一百零一年度				
			01			1,300,000	
			履約保證金				
101	12	26	300079 轉帳傳票 收「102年勞動派遣外包」之履約 保證金 輔仁企管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領回。
			02			37,110	
			保固金				
101	10	08	300061 轉帳傳票 收「101年度RC廣場道路庭園連鎖 磚鋪設維護工程」之保固金 84411132 明偉營造有限公司	37,11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總計			1,370,68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1,277,327	
			01 履約保證金			497,500	
102	01	16	100009 收入傳票 收「102年桃園區農情月刊及桃園區農業專訊印刷」之履約保證金 16458019 鑫鎧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102	04	10	100067 收入傳票 收「102年新竹舊場清潔維護」之履約保證金 29145342 鉅盈工程有限公司	7,500			
102	07	09	100160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屋頂防漏增建辦公室附屬遮雨棚工程」之履約保證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201,000			
102	07	09	100161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及學員宿舍整修工程」之履約保證金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	235,000			
102	11	08	100269 收入傳票 收「103年建築物(含財物)火災保險及場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履約保證金 70821775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分公司	10,000			
102	12	06	100290 收入傳票 收「103年西文期刊」之押標金轉履約保證金保管款 禾新圖書	25,000			
			02 保固金			779,827	
102	04	24	100081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防漏增建工程」之保固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155,790			
102	04	24	100082 收入傳票 收「色差儀壹套」之保固金 台灣綠意科技有限公司	14,250			
102	05	02	300023 轉帳傳票 收「農地搬運車壹輛」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和豐教材用品社	6,300			
102	05	06	300026 轉帳傳票 收「即時定量聚合酶鏈鎖反應系統」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8683504 正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100			
102	05	14	300028 轉帳傳票 收「純水系統壹套」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3526610 台灣默克股份有限公司	8,415			
102	05	20	100115 收入傳票 收「光學顯微鏡含影像處理系統貳台」之保固金 國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6,800			
102	05	24	300031 轉帳傳票 收「102年度道路AC路面維護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84991531 嘉鎰營造有限公司	86,400			
102	06	24	300035 轉帳傳票 收「農技大樓地下室汰舊換新發電機及新埔工作站新設發電機各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8214242 成浩科電股份有限公司	40,129			
102	06	24	300036 轉帳傳票 收「簡易型氣象站壹座及整合型氣象站壹座」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04474633 拱辰企業有限公司	6,90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08	02	300049 轉帳傳票 「青蔥清洗機及捕蟲機離型機性能提升修改」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6007 鉅旻精機有限公司	3,780			
102	08	02	300052 轉帳傳票 退還「穀物乾燥機集塵系統離型機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三升農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050			
102	08	07	300053 轉帳傳票 收「感應耦合電漿光譜儀電源供應器乙組」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36551061 昇航股份有限公司	3,900			
102	08	19	100189 收入傳票 收「鳳梨外觀及密度選別系統」之保固金 23815127 晨嘉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	16,200			
102	08	27	100196 收入傳票 收「病蟲害行動辨識系統乙套」之保固金 80695869 普特企業有限公司	7,200			
102	08	29	100201 收入傳票 收「甘藷栽培管理離型機性能修改」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66641815 亦祥企業有限公司	11,250			
102	10	25	300076 轉帳傳票 收「資訊機房建置與網路佈放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86821435 昭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00			
102	11	01	300077 轉帳傳票 收「設施修繕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2845721 協(金+王+王)園藝設計有限公司	30,300			
102	11	04	100260 收入傳票 收「蔬菜移植機離型機性能提升修改」之保固金 66641815 亦祥企業有限公司	6,750			
102	11	18	100271 收入傳票 收「102年場區地界圍籬新設工程」之保固金 16224414 富鋒營造有限公司	54,000			
103	01	06	100311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屋頂防漏增建辦公室附屬遮雨棚工程」之保固金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103,560			
103	01	06	100312 收入傳票 收「農業推廣大樓及學員宿舍整修工程」之保固金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	140,253			
			以前年度部分			1,441,284	
			96 九十六年度			132,475	
			01 履約保證金			79,100	
96	01	17	300002 轉帳傳票 帳務移轉調整分錄-增列保管款 佳山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79,100			廠商失聯。
			02 保固金			53,375	
96	03	07	100047 收入傳票 收到「無障礙空間電梯設備工程」之工程保固金 佳山營造(股)公司	45,900			廠商失聯。
96	05	31	300026 轉帳傳票 「農技大樓迴廊天花板更新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博景工程有限公司	7,475			廠商失聯。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8 九十八年度			32,370	
			02 保固金			32,370	
98	12	07	300086 轉帳傳票 收「溫室水電連結及排水工程」之 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5,67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22410056 泊昌水電企業有限公司				
98	12	31	300098 轉帳傳票 收「農技大樓發電機增設」之部分 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6,7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22410056 泊昌水電企業有限公司				
			99 九十九年度			41,211	
			02 保固金			41,211	
99	05	07	100102 收入傳票 收「訊號產生器及示波器各乙台」 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8,091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洛克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99	12	31	100347 收入傳票 收「農業田試驗室及風乾室屋頂整 修工程」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 款戶	33,120			保固期剛屆滿，廠商尚未申領。
			立鑫企業社				
			100 一百年度			791,753	
			02 保固金			791,753	
100	01	06	100004 收入傳票 收「場區道路AC鋪設及排水溝改善 工程」之保固金並繳存國庫存款 戶	168,993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昱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	06	24	300030 轉帳傳票 收「土壤肥力分析與作物營養診斷 服務中心興建工程」之部分履約保 證金轉保固金	200,0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同立營造有限公司				
100	11	23	300063 轉帳傳票 收「有機材料存放室及有機材料處 理室興建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 轉保固金	142,44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101	01	03	300078 轉帳傳票 收「100年度道路AC路面維護工程 」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39,3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28779992 路宜營造有限公司				
101	01	09	300080 轉帳傳票 收「新埔工作站道路AC鋪設及排水 溝增設工程」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 保固金	46,47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				
101	01	10	100271 收入傳票 收「新埔工作站農業資材室新建工 程」之保固金	44,55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陳文 良				
101	01	13	300081 轉帳傳票 收「新埔工作站辦公廳全興建工程」 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50,0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6241292 台翔營造有限公司				
			101 一百零一年度			443,475	
			01 履約保證金			258,000	
101	03	27	100046 收入傳票 收「電話交換機系統裝設及租賃 」之履約保證金並繳存國庫存款戶	49,000			履約中。
			96979949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10	01	100195 收入傳票 收「農業灌溉及儲水設施工程」之履約保證金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陳文良	82,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10	23	100209 收入傳票 收「台北分場場區內水利圳增設安全防護柵欄工程」之履約保證金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陳文良	82,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12	12	100253 收入傳票 收「102年西文期刊」之履約保證金 09453101 精選圖書有限公司	25,000			履約中。
101	12	13	100255 收入傳票 收「102年建築物(含財物)火險及場區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履約保證金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分公司	10,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12	17	100258 收入傳票 收「飲水機維護保養」之履約保證金 賀騰企業有限公司	10,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02 保固金			179,475	
101	05	15	300017 轉帳傳票 收「電動吊車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10608618 誠澤企業社	6,3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1	06	01	300022 轉帳傳票 收「超低溫冷凍櫃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86313213 智勤企業有限公司	9,3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1	06	06	300023 轉帳傳票 收「附掛式甘藷莖蔓切斷器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66641815 亦祥企業有限公司	5,55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06	19	100116 收入傳票 收「搬運車」之保固金 高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735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08	22	300039 轉帳傳票 收「正立式位相差顯微鏡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21254079 美嘉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26,1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08	24	300040 轉帳傳票 收「行株距可調式蔬菜移植機乙台」之部分履約保證金轉保固金 66641815 亦祥企業有限公司	12,9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101	12	03	100242 收入傳票 「農技大樓電梯汰換工程」之保固金 23988443 崇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75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1	12	27	100267 收入傳票 收「台北分場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之保固金 富陽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11,850			尚有待解決事項。
102	01	04	100274 收入傳票 收「五峰工作站農業灌溉及儲水設施工程」之保固金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陳文良	45,60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102	01	04	100275 收入傳票 收「台北分場場區水圳增設安全防護柵欄工程」之保固金 25212831 晶得意土木包工業陳文良	33,390			保固期限尚未屆滿。
			04 押標金			6,000	
101	11	09	100227 收入傳票 收「杜鵑花優良單株5株」之押標金 建財成園藝行	6,000			已通知廠商，廠商尚未申領。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illegible]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illegible]

本頁空白

桃園區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	--	--	--

業改良場
決算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22,289,567	22,289,567			214,091,377	於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項下支付101年度研發替代役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107,831元。
22,289,567	22,289,567			214,091,377	
6,864,977	6,864,977			75,482,228	
15,424,590	15,424,590			138,609,149	
22,289,567	22,289,567			214,091,377	

桃園區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0100 人事費	0	111,130,755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54,584,93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543,621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22,467,106	
0111 獎金	0	17,913,972	
0121 其他給與	0	2,034,455	
0131 加班值班費	0	65,021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5,299,221	
0151 保險	0	8,222,429	
0200 業務費	68,617,251	9,449,554	
0201 教育訓練費	366,226	168,960	
0202 水電費	3,882,742	1,710,790	
0203 通訊費	843,204	324,217	
0215 資訊服務費	108,163	1,380,728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79,085	311,445	
0221 稅捐及規費	328,054	311,263	
0231 保險費	11,155	228,273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544,791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3,469	28,000	
0251 委辦費	1,830,00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00	6,000	
0271 物品	9,713,188	1,504,920	
0279 一般事務費	34,710,433	1,319,08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270,199	880,32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83,836	390,494	

業改良場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111,130,755
				54,584,930
				543,621
				22,467,106
				17,913,972
				2,034,455
				65,021
				5,299,221
				8,222,429
				78,066,805
				535,186
				5,593,532
				1,167,421
				1,488,891
				890,530
				639,317
				239,428
				2,544,791
				191,469
				1,830,000
				8,000
				11,218,108
				36,029,516
				3,150,526
				674,330

桃園區農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農作物改良	一般行政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702,837	159,874
0291 國內旅費	5,227,938	613,165
0294 運費	49,931	230
0299 特別費	0	111,785
0300 設備及投資	6,864,977	15,424,59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8,638,383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898,000	2,638,500
0304 機械設備費	4,663,040	1,543,148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1,937	1,930,867
0319 雜項設備費	192,000	673,692
0400 獎補助費	0	2,604,25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1,880,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724,250
合 計	75,482,228	138,609,149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214,091,377

桃園區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 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136,011	75,291	0	0	0	2,60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9,625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113,907	75,291	0	0	0	2,604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479	0	0	0	0	0

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13,9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6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1,8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79	0	0	0	0

桃園區農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8,638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8,638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業改良場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4,537	0	100	9,015	0	22,290	236,19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62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37	0	100	9,015	0	22,290	214,09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7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2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224	601,668,611	1.新竹舊場無償移出3筆土地計0.0059公頃至新竹市政府，減值861,400元。2.102年2月份公告地價調整，計204筆增值76,379,810元、1筆減值252,025元。
		公 頃	64.2121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32	31,223,873	本場新建圍牆、新埔工作站新建明渠及護坡，計增值4,536,500元。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144	378,270,293	1.五峰工作站新建1座水塔284,950元及1座蓄水池876,325元。2.台北分場新增大門74,000元。3.農業推廣大樓防漏增建工程，坪數增加234.56平方公尺，增值10,517,900元。4.學員宿舍整修工程增值892,143元。5.農技大樓報廢發電機，減值382,239元。
		平方公尺	51,232.79		
	宿 舍	棟	46		
		平方公尺	7,897.75		
	其 他	個	28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1,250	194,808,378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29,829,097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50		
	其 他	件	73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1	33,532,265	
	其 他	件	89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60	1,188,668	
總 值				1,270,521,185	

本頁空白

桃園區農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20	13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17,247,000	214,310,000	214,091,377	0	
				-2,937,000			0	
			0051000000-7	217,247,000	214,310,000	214,091,377	0	
			農業委員會主管	-2,937,000			0	
			0051130000-9	217,247,000	214,310,000	214,091,377	0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2,937,000			0	
			01	5251131200-6	78,282,000	75,492,000	75,482,228	0
			農作物改良	-2,790,000			0	
			02	5851130100-9	138,865,000	138,818,000	138,609,149	0
			一般行政	-47,000			0	
02			04	5851139800-0	100,000	0	0	
			第一預備金	-100,00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22,103,184	22,103,184	22,103,184	0	
				0			0	
			8903304500-4	2,478,523	2,478,523	2,478,523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5	7506205300-0	19,624,661	19,624,661	19,624,661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合 計				239,350,184	236,413,184	236,194,561	0	
				-2,937,000			0	

業改良場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贖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贖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214,091,377	0	218,623	
0			0		
0	0	214,091,377	0	218,623	
0			0		
0	0	214,091,377	0	218,623	
0			0		
0	0	75,482,228	0	9,772	
0			0		
0	0	138,609,149	0	208,851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103,184	0	0	
0			0		
0	0	2,478,523	0	0	
0			0		
0	0	19,624,661	0	0	
0			0		
0					
0	0	236,194,561	0	218,623	
0			0		

桃園區農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 回以前年度庫 撥款	本年度國庫 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 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 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 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101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0 2,726,618	2,726,618	0	2,715,182 2,715,182		
				0051130000-9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0 2,726,618	2,726,618	0	2,715,182 2,715,182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0 2,726,618	2,726,618	0	2,715,182 2,715,182		
				小 計	0 2,726,618	2,726,618	0	2,715,182 2,715,182		
				合 計	0 2,726,618	2,726,618	0	2,715,182 2,715,182		

業改良場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0	0	0	0	11,436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2	045113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5,204		
	0551130101-3 審查費	-237,000	-79.00	本年度僅1家廠商提出農藥田間試驗案件。
	0551130312-9 場地設施使用費	-274,000	-100.00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函示，將屬私法性質之規費收入改列其他雜項收入。
	0751130106-8 租金收入	-1,260	-0.53	
	075113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139,999	140.00	變賣廢舊物資所得。
	1151130901-4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4,762		
	115113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97,229	6.27	
	小計	-185,066	-7.51	
	合計	-185,066	-7.51	

本頁空白

桃園區農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101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11,436	0.42		0
	小 計	11,436	0.42		0
102	5251131200-6 農作物改良	9,772	0.01		9,749
	5851130100-9 一般行政	208,851	0.15		208,851
	小 計	218,623	0.10		218,600
	合 計	230,059	0.11		218,600

業改良場
、註銷數) 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11,436	(7)11,436元	
		11,436		
(10)9,749元		23	(8)23元	
(2)6,245元(5)192,000元(10)10,606元		0		
		23		
		11,459		

桃園區農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2,180,000	0	52,180,000	54,584,93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543,62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2,000,000	0	22,000,000	22,467,106
六、獎金	17,450,000	0	17,450,000	17,913,972
七、其他給與	1,806,000	0	1,806,000	2,034,455
八、加班值班費	3,430,000	0	3,430,000	65,021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5,206,000	0	5,206,000	5,299,221
十一、保險	9,065,000	0	9,065,000	8,222,42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111,137,000	0	111,137,000	111,130,755

業改良場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2,404,930	4.61	70	69	1.於業務費項下支付勞力外包公司，102年決算數26,055,450元，進用派遣人員82人。2.於業務費項下支付保全警衛外包公司，102年決算數5,874,000元，進用承攬人員12人。3.於業務費項下支付勞務承攬支出，102年決算數為450,000元，進用勞務承攬人員1人。4.於代辦經費項下支付臨時人員，102年決算數559,821元，進用臨時人員1人。
543,621		0	0	
467,106	2.12	56	54	
463,972	2.66	0	0	1.考績獎金決算數8,557,031元。2.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9,356,941元。
228,455	12.65	0	0	
-3,364,979	-98.10	0	0	1.因業務考量，員工加班改以補休方式辦理，僅司機超時加班，給予加班費。2.本場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443仟元。
0		0	0	
93,221	1.79	0	0	
-842,571	-9.29	0	0	
0		0	0	
-6,245	-0.01	126	123	

桃園區農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80,000	1,880,000	0	1,880,000
2.其他團體			1,880,000	1,880,000	0	1,880,000
台北市內湖區農會	草莓新品種桃園4號栽培示範計畫	一般行政	50,000	50,000	0	50,000
	小計		50,000	50,000	0	50,000
桃園縣大園鄉農會	製作農會麵伴手禮盒及糙米包裝袋暨農特產品展示展售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桃園縣新屋鄉農會	新屋鄉農會精緻農特產品推廣活動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桃園縣楊梅市農會	楊梅農產品包裝資材補助行銷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桃園縣龍潭鄉農會	龍潭鄉農特產品推廣行銷暨展售活動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桃園縣龜山鄉農會	綠竹筍園土壤改良及施肥技術示範推廣計畫	一般行政	150,000	150,000	0	150,000
	小計		150,000	150,000	0	150,000
桃園縣觀音鄉農會	農特產品包裝資材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新北市深坑區農會	綠竹園土壤改良及施肥技術示範推廣計畫	一般行政	150,000	150,000	0	150,000
	小計		150,000	150,000	0	150,000
新北市鶯歌區農會	地方種無竹炭紋病毒綠竹苗繁殖圃建立示範推廣計畫	一般行政	150,000	150,000	0	150,000
	小計		150,000	150,000	0	150,000
新竹縣北埔鄉農會	果樹產銷班〈柿子〉包裝改善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新竹縣竹北市農會	優質米包裝改進行銷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新竹縣峨眉鄉農會	文旦柚建立包裝規格精緻化計畫	一般行政	160,000	160,000	0	160,000
	小計		160,000	160,000	0	160,000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61

桃園區農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新竹縣關西鎮農會	草莓新品種桃園4號栽培示範計畫	一般行政	100,000	100,000	0	100,000
	小計		100,000	100,000	0	100,000
九.獎助			724,250	724,250	0	724,250
6.獎勵及慰問			724,250	724,250	0	724,250
李順鴻等14人	全國十大產銷班及施肥達人實區、獎牌等	一般行政	46,200	46,200	0	46,200
	小計		46,200	46,200	0	46,200
林文雄等36人	高品質聖誕紅盆花評鑑獎牌	一般行政	32,300	32,300	0	32,300
	小計		32,300	32,300	0	32,300
邱雪珠等83人	退休人員中秋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66,000	166,000	0	166,000
	小計		166,000	166,000	0	166,000
邱雪珠等84人	退休人員端午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68,000	168,000	0	168,000
	小計		168,000	168,000	0	168,000
邱雪珠等87人	退休人員春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74,000	174,000	0	174,000
	小計		174,000	174,000	0	174,000
基隆市農會等	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績優農民獎品	一般行政	36,000	36,000	0	36,000
	小計		36,000	36,000	0	36,000
陳保家等38人	北部地區優質安全綠竹筍評鑑獎狀、木匾	一般行政	58,330	58,330	0	58,330
	小計		58,330	58,330	0	58,330
陳燭梅等3人	全國十大神農及模範農民實區	一般行政	26,500	26,500	0	26,500
	小計		26,500	26,500	0	26,500
楊元城等35人	高品質花壇草花評鑑獎牌	一般行政	16,920	16,920	0	16,920
	小計		16,920	16,920	0	16,920
	合計		2,604,250	2,604,250	0	2,604,250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63

桃園區農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2	國立嘉義大學	作物有機栽培用種 苗生產技術開發	1,830,000	102/02/04	102/12/31	102/12/31	農作物改良	1,830,000
			1,830,000				科目小計	1,830,000
	小 計		1,830,000					1,830,000
	合 計		1,830,000					1,830,000

業改良場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 行 數			按 府 採 購 法 辦 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 告		評 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是否派員地查		備 註	
額				行政 及政 策類	科學 及技 術類	其他 委託 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參	納 計 實	入 畫 施	其 他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0	0	1,830,000	v		v		v		v		v				v		查核報告如附件。 預算數1,833,000 元。102.3.4台審 部教字第10240004 22號。
0	0	1,830,000															
0	0	1,830,000															
0	0	1,830,000															



102年度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科技計畫實地查核報告

計畫名稱：落花生有機種子生產技術開發

農委會計畫編號：102農科-9.2.4-桃-Y3(3)

主管機關：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主辦單位及承辦人：桃園區農業改良場作物
環境課施錫彬

執行單位：嘉義大學

計畫主持人：侯金日副教授

聯絡人：侯金日

電話號碼：05-2717385

傳真號碼：05-2717386

期程：自 102年1月1日 至 102年12月31日

經費：全程 900 仟元 / 102年度 300 仟元

查核時間：102年8月8日

地點：嘉義大學農藝系2樓會議室

查核小組領隊：廖研究員芳心

出席人員：

侯金日副教授、黃啟鐘副教授、楊主任惠蓉、施課長錫彬、賴助理研究員昭宏

實地查核結果：

一、執行進度

已按期中審查標準完成落花生有機種子最適品種、種子大小、播種密度、播種粒數及最適收穫期試驗之定植作業與處理。

二、經費支用

截至查核時經費支用進度：

已撥經費90千元。

已支用數142千元。

執行率158%。

三、財產管理(資本門)

0 仟元

說明：0

四、其他

無

五、結論與建議

本年度為第3年試驗，已累積相當多成果，應以經濟最大化而非生產最大化為目標，選出最適品種中最符合經濟效益之完整生產體系資料，或各品種最適有機種子生產條件以供後續推廣之用。



1020729_LC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102年度科技計畫實地查核報告建議事項處理情形		
落花生有機種子生產技術開發		
計畫編號：102農科-9.2.4-桃-Y3(3)		計畫機關：嘉義大學
計畫主辦單位及技正(專家)：桃園區農業改良場作物環境課施錫彬		計畫主持人：侯金日副教授
項次	建議事項	處理情形
1	無	無



1020729_LC



102年度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科技計畫實地查核報告

計畫名稱：有機農業研究團隊-芥藍、薤菜及小白菜有機採種技術開發

農委會計畫編號：102農科-9.2.4-桃-Y3(4)

主管機關：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主辦單位及承辦人：桃園區農業改良場作物
環境課施錫彬

執行單位：嘉義大學

計畫主持人：顏永福教授

聯絡人：顏永福

電話號碼：05-2717750

傳真號碼：05-2717755

期程：自 102年1月1日 至 102年12月31日

經費：全程 966 仟元 / 102年度 322 仟元

查核時間：102年8月8日

地點：嘉義大學生物農業科技系1樓會議室

查核小組領隊：廖研究員芳心

出席人員：

顏永福教授、楊主任惠蓉、施課長錫彬、賴助理研究員昭宏

實地查核結果：

一、執行進度

已按期中審查標準完成薤菜割蔓日期和種植行株距對採種量試驗與提升有機薤菜種子試驗之定植作業與處理。

二、經費支用

截至查核時經費支用進度：

已撥經費96.6千元。

已支用數108千元。

執行率112%。

三、財產管理(資本門)

0 仟元

說明：0

四、其他

無

五、結論與建議

本年度為第3年試驗，已累積相當多成果，應整理出芥藍、薤菜及小白菜有機採種適合品種、定植日期及開花前處理之完整生產體系資料，以供後續推廣之用。



1020730_LC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102年度科技計畫實地查核報告建議事項處理情形		
有機農業研究團隊-芥藍、薤菜及小白菜有機採種技術開發		
計畫編號：102農科-9.2.4-桃-Y3(4)		計畫機關：嘉義大學
計畫主辦單位及技正(專家)：桃園區農業改良場作物環境課施錫彬		計畫主持人：顏永福教授
項次	建議事項	處理情形
1	無	無



1020730_LC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立法院朝野對年終慰問金議題達成以下共識：原 102 年度中央政府（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 134 億 7,852 萬 7,000 元之退休人員年慰問金，以「支領月退休金（俸）2 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及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為發放對象，所需年終慰問金額為 18 億 0,668 萬 2,000 元，故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共應刪除 116 億 7,184 萬 5,000 元。另地方政府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發放原則，亦應比照行政院制定之注意事項辦理。據此，行政院制定年度年終慰問金發放注意事項時，需納入上述原則。	遵照辦理。
(二)	中央政府各機關以行政命令方式比照台北市標準，核發各機關學校員工上下班交通費，102 年度共計編列 12 億 8,163 萬 8,000 元。惟該上下班交通補助費非屬員工待遇，亦未有法源依據，且只要上班地點距離住處超過 1 公里，即可支領，形同由全民納稅錢變相為公教人員加薪，對於同樣奔波通勤的勞工情何以堪。在政府財政極度拮据之情況下，此等不符合時宜且未具法源之人事福利，實不應再沿襲，且新北市、台南市亦均因經費不足，不再編列。為符社會公平正義，並撙節開支，10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全數刪除，並自 103 年度起，不得再編列。	遵照辦理。
(三)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統刪 10%；各機關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以供國人檢視，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103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	遵照辦理。
(四)	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於預算科目下之業務費、委辦費、獎補助費中，編列高額委外研究費，造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成公務機關成為研究發包中心，卻不思索研究成果如何應用於公務推動，顯有浪費。故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102年度「委託研究費」統刪5%，剩餘部分由各機關自行調整、運用，以撙節國家財政支出。	
(五)	針對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列水電費67億7,151萬1,000元，較101年度58億3,390萬4,000元，預算金額漲幅16.07%（未計算電價上漲因素）。考量101年6月10日電價上漲因素之後，102年度估算用電量為17億2,303萬0,788度（3.93元/度）仍較101年度用電度數為15億6,404萬9,330度（3.73元/度）增加1億5,898萬1,458度，增幅為10.16%。按行政院核定「四省專案」計畫個別執行單位四省目標：節約用電目標，執行單位每年用電量以較前一年減少1%，執行單位每年用水量以較前一年減少2%為原則。即使不強求中央政府各機關達成較前一年度節電1%目標，僅要求用電零成長，根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價折扣獎勵措施，水電費亦有5%之折扣，可以撙節政府預算。因此，中央政府102年度總預算編列水電費統刪3%。	遵照辦理。
(六)	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文康活動費102年度標準調降為每人2,500元。	遵照辦理。
(七)	中央機關出國計畫金額龐大，102年度編列10億5,129萬6,000元（尚不包含部分機關編列於所屬非營業基金之國外旅費），惟實際執行時計畫項數變更或新增甚多，甚至選派人員過多或與業務無關人員，致常遭外界詬病「假考察真觀光」。以100年度決算為例，100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預算出國計畫3,194項，決算增為3,245項，其中計畫變更及新增部分計有786項，且多數內容及目的均與原計畫不一致。此外，教育部100年7月中選派7人赴馬來西亞「辦理招生說明及宣導」，其中與招生業務無關之會計處處長一同前往；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00年9月初選派11人至日本辦理「投資臺灣、全球招商說明會」，首長室秘書2人亦隨行；交通部觀光局100年8月底選派3人前往韓國辦理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臺韓觀光合作會議」，其中與推展觀光業務無關之政風室主任也隨同。而 100 年度教育部主管出國計畫預算 40 項、521 萬 2,000 元，實際執行卻增為 50 項、915 萬 9,000 元；文化部及所屬出國計畫預算數 888 萬元，決算數亦增為 984 萬 5,000 元。此等預算執行與所編計畫經費差異過大、選派與業務無關人員出國之情形，不僅有違「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所定出國計畫人數應精簡且選派熟悉業務與具備專長人員之原則，並有逃避立法院監督之嫌。爰此，102 年度「國外旅費」除統刪 10% 外（委員會審查刪減數超過 10% 者，照委員會審查結果），自 102 年度起各機關出國決算數並不得超出預算數，俾免浪費公帑。	
(八)	102 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共編列 1 億 4,581 萬 2,000 元，依據行政院「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特別費」之使用範圍主要在於贈禮、獎（犒）賞、招待、餽（捐）贈、慰勞（問）、餐敘…等支出，於此政府財政困窘之際，相關贈禮、餽贈、餐敘…等消費性支出應儘量減少，故 102 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統刪 25%（各委員會審查之「特別費」刪減數超過 25% 者，改列為刪減 25%），以為撙節。	遵照辦理。
(九)	中央政府部分機關編有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依公務人員協會法第 27 條規定，協會經費來源應以會員的入會費及常年會費為主，不應仰賴納稅人繳稅支應之公務預算補助；且全國公務人員協會於總統大選期間，除成立「馬吳競選全國公教暨退休人員後援總會」外，並在該會網站上置放國民黨總統候選人馬英九之致詞內容，明顯違反行政中立。爰此，中央各機關（包括總統府、考試院銓敘部、監察院、法務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行政院衛生署、臺灣省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應予刪減 30%。	遵照辦理。
(十)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公務車輛汰換年限均延長 2 年，使用里程數不得低於 12 萬 5,000 公里，經按上開原則通案檢討，合共減列 1 億 2,302 萬 6,000 元，扣除各委員會審查減列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402 萬 5,000 元,恢復免予減列 293 萬 5,000 元,尚須再減列 1 億 1,193 萬 6,000 元。	
(十一)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水電費：除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調查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不刪外，其餘統刪 3%。 2. 委託研究：除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 3. 國外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 4.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減。 5. 政策宣導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 6. 特別費：統刪 25%。 7. 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統刪 30%。 8. 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 3,840 元調降為 2,500 元。 9. 公務車輛汰購經費：除駐外機構用車滿 8 年或 10 萬公里、救護車使用年限滿 10 年、教育部首長專用車不刪外，其餘統刪大型交通車未滿 12 年、偵緝車與警用巡邏車未滿 7 年、首長與副首長專用車及其他公務車輛使用年限未滿 10 年，或達以上汰換年限，未滿 15 年且里程數未超過 12 萬 5,000 公里所編列之汰購經費。 10. 委託辦理：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署委託辦理長照整合照顧管理制度計畫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國庫署、賦稅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2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屬、原子能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及所屬、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1.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疾病管制局、中醫藥委員會、食品藥物管理局、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2. 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2%，其中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3. 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國防部主管、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4.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共建設計畫與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法務部主管、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興建高雄世貿展會中心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漁業署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等機關（構）合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8%，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領事事務局、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立法院主管、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警政署及所屬、兒童局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捐助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科技專案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6.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兒童局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與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7. 獎勵金：除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公共工程委員會、國防部所屬、國庫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8. 配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之檢討，減列「補助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7 億 4,265 萬 3,000 元與教育部「對特種基金之補助」3 億 6,429 萬元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特種基金之補助」6 億 4,878 萬 1,000 元。	
(十二)	1.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不得超過 1.2 個月。 2. 自 101 年度起，國營事業有盈餘者，始得發放績效獎金，但不得超過 1.2 個月。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各國營事業主管機關。
(十三)	依據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100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共辦理近 1,439 萬 7,719 則、實支金額 11 億 9,585 萬元（不含製作成本），惟其中未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者，高達 1 萬 7,577 則、金額 4 億 0,452 萬元。審核報告並指出，行政院主計總處 101 年 6 月雖配合訂定「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執行原則」，但內容卻自行規定若標示廣告後有損及公信力、真實性或廣告內容有攸關國家安全、社會秩序等情形，得在報請主管同意後，排除適用等「豁免條款」；然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並無排除適用之相關規定，該執行原則明顯牴觸預算法第 62 條之 1，自應無效。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應確實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執行，不得擅自排除適用；並請審計部持續查核各機關辦理情形，若有不符預算法規定者，應予檢討改進。	遵照辦理。
(十四)	目前各機關公共工程預算之編列，於預算書中僅表達工程經費總額，相關工程管理費皆隱藏於資本支出預算項下，編列透明度明顯不足；而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所訂之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範圍甚廣，如：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均係機關得自行運用且不受國會監督之經費，恐有淪為各機關私房錢之虞。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自 103 年度起，各機關應於預算書中完整揭露相關工程管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理費提列標準、金額及計算方式；請審計部加強查核中央各機關相關工程管理費支用情形，並將查核情形併予 103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揭露。	
(十五)	行政院雖針對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訂定實施要點，第四點但書規定「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進行情形下，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然而公教人員已可以國家預算辦理文康活動，如再允以公假參加，則為雙重優遇，為此要求中央及以下各級機關學校員工參加文康活動不得以公假登記，並不得登記為公務人員進修時數，以避免造成民眾觀感不佳。	遵照辦理。
(十六)	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列有「生育補助（2 個月俸額）」、「眷屬死亡之喪葬補助（最高 5 個月俸額）」等未具法源之生活津貼，而公教人員保險法中另訂有眷屬之「喪葬津貼（最高 3 個月俸給）」；惟查「勞工保險」及「國民年金」等相關法規，「生育給付」係為保險給付項目，另查「勞工保險」亦將眷屬死亡可請領喪葬津貼列入保險給付項目。為求社會保險之一致性，並令相關給付有所依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會同考試院銓敘部等相關單位，於半年內提出將軍公教人員「生育給付」、眷屬死亡之「喪葬給付」改列為軍公教人員保險給付項目之修法草案，送立法院審議，以調整目前由政府各機關編列預算補助之制度紊亂情形。	本項主辦單位為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十七)	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係配合政府政策所成立，且為公益性團體，自應兼顧其公益本質。惟目前政府各機關出資成立之財團法人，其各項獎金與福利項目大多逕行援引公務人員待遇或自訂標準，未視其營運結果，不論營運盈虧均如數發放；或執行政府賦予之公權力事項，非自行拓展業務者，卻比照國營事業機構領取最高 4.6 個月之獎金，實有未當。爰要求自 102 年度起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年終獎金（包括工作獎金、考核獎金、考績獎金或績效獎金），應比照公務人員標準考核發放。	本項決議已於 102 年 6 月 24 日以農輔字第 1020023091 號函轉知農委會各主管機關（單位），所主管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其年終獎金（包括工作獎金、考核獎金、考績獎金或績效獎金）均應比照公務人員標準考核發放，並以公平及激勵原則，檢視績效核發衡量標準，訂定合理績效計算及獎金核發標準，報主管機關核定。經檢視後本會所主管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均已比照公務人員與國營事業標準考核辦理。
(十八)	有鑑於行政院轄下各部會機關派任至各公股民營	(一)農委會派任至各公股民營事業、轉投資公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事業、轉投資公司或財團法人之董事長（理事長）、副董事長（副理事長）及總經理（秘書長）常編列過高之「公關費」或「特別費」給予董事長（理事長）、副董事長（副理事長）及總經理（秘書長）使用，易造成上述兩項費用淪為私用，為此，要求自102年度起，行政院轄下各部會機關派任至各財團法人所編列之「公關費」或「特別費」使用上限應比照其主管機關首長之「公關費」或「特別費」編列。	之董事長（理事長）、副董事長（副理事長）及總經理（秘書長）等均未領取超過農委會機關首長之特別費或公關費。 (二)農委會派任至各財團法人之董監事均為無給職，並依據「政府捐助之農業財團法人薪資處理原則」規定辦理，各財團法人之公關費或特別費均比照主管機關首長之公關費或特別費編列，符合規定且無過高情形。
(十九)	依審計部10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各主管機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計157家、基金總額2,242億2,200餘萬元。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6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	本項決議已於102年4月15日以農輔字第102002280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評估報告在案。
(二十)	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在即，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令國人備感痛心。為求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永續健全發展，呼籲政府體察民意，勿將社福團體與非營利組織辛苦募集的社會資源強徵補充保費。現行法令制度對於身為扣費義務人的民間團體將造成可預見的嚴重影響，因此我們提出兩點強烈訴求：1.行政院應要求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將社福團體所大幅提升的補充保費費用納入經費需求考量。2.全民健康保險會組成應考量至少有一名具社會福利背景代表，以保障社福界之發聲與權益。	遵照辦理。
(二十一)	針對旺旺中時集團參與壹傳媒購併案，要求公平交易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法務部等必須嚴格把關，以杜媒體超級怪獸嚴重壟斷、損害	本項主辦單位為公平交易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經濟部及法務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言論自由。	
(二十二)	有鑑於中央政府依賴以債養債方式，藉由舉借債務支應債務還本之財源，造成到期債務以舉新還舊方式遞延，無法實質有效減少債務，亟待建立有效償債制度，俾確實降低債務負擔，避免債務付息持續龐大，排擠其他政務支出。行政院應於 102 年 6 月前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報告「中央政府償債計畫專案報告」，並研擬修正公共債務法，建立有效償債制度，以積極處理公共債務並強化財政管理效能。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二十三)	有鑑於中央政府財政資源拮据，財源嚴重不足，無法釋出足夠財政資源挹注地方政府財政收支差短，為解決地方政府債務累積龐大，債務付息支出日漸排擠政務支出，特別是新升格直轄市因承受原升格前縣（市）政府龐大債務，而嚴重影響財政調度。建請中央政府評估是否設置「地方財政再生基金」，由基金概括承受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債務，並搭配每年由中央及地方政府共同依稅課收入之一定比例編列預算強制還本，使基金確實俱有自償性的財政紀律措施規範，來積極處理地方政府債務累積龐大問題，並重建社會大眾及國際機構對我國政府財政管理信心。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
(二十四)	為使工程獎金之發放，能激勵實際辦理工程之人員，朝野黨團要求中央及地方支領工程獎金之機關，其首長及副首長排除於工程獎金支領範圍之外。	遵照辦理。
(二十五)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不休假加班費，鑑於公務人員如確因機關公務需要未能休假，以即時因應處理相關業務，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等相關規定核發未休假加班費，免予刪減。	遵照辦理。
(二十六)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休假補助，鑑於公務人員因公未能休假原得全數發給「不休假加班費」，後為撙節支出及促進國內經濟發展，始改為強制休假並將休假旅遊補助結合國旅卡方式發給，現行制度對促進國內經濟發展甚有助益，免予刪減。	遵照辦理。
(二十七)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退休人員子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女教育補助費，鑑於政府對於退休人員生活之照顧，且在少子化趨勢及國人生育年齡逐漸遞延之情形下，本項助學措施亦屬政府鼓勵生育之一環，免予刪減。	
(二十八)	退休軍公教人員奉獻一生最精華之時光給國家，任勞任怨，卻因年終慰問金議題被質疑，導致退休人員背負污名，對所有軍公教人員著實不公。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之發給，主要係政府考量早期基層教師、公務人員及士官兵之月退休金（俸）確屬微薄，實有給予關懷照顧之必要。然而，在近年軍公教人員退休所得漸有改善，而政府面對財經情勢較為險峻之際，對年終慰問金進行必要調整，也是不得不做的抉擇。為了使社會資源合理分配，調整年終慰問金亦不致影響生活困苦及為國犧牲奉獻的退休軍公教人員應得之適當照顧，要求行政院 101 年年終慰問金應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關懷忠良」）為原則進行檢討，發給對象應包括「支領月退休金（俸）2 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以及「因作戰或演訓而受傷死亡殘廢之退伍人員或遺族；因公傷殘支領月退休金（俸）之人員」。另因公死亡之公教人員遺族及因公傷殘之公教人員亦涵蓋在內。另為避免逐年訂定發給注意事項引發爭議，對社會造成負面的影響，102 年以後應以 101 年注意事項所訂的內容為底線賦予制度化調整機制，並於發布後送立法院查照，以符立法機關監督之要求。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十七)	行政院主管 承擔政治責任為政務官之職，部會對法案之態度，皆為政治決定，亦為重大之政治責任。故法案主管部會列席立法院各委員會作法案說明時，皆應由政務首長或政務副首長代表，以符合民主政治運作之常規。	遵照辦理。
(五)	財政委員會 針對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補助款之編列及監督方式應促使縣市政府專款專用，並切實監督不適當之經費挪用。另中央對地方政府之補助資訊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應主動公開，俾報表使用者窺知政府各機關單位補助對象及項目。又目前政府補助經費之表達過於簡略，無法供資訊使用者充分了解中央政府對各地方政府財政補助情形，與預算法第 38 條立法精神欠符，且運用彈性過大，允宜檢討於總預算案內詳列，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向社會大眾及監督機關公開補助經費之分配方式，以符透明化及公開化原則。	
(六)	針對中央主計機關基於審編中央政府總預算及控管單位預算額度之職責，應要求各主管機關確實依照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等規範，將應予公開事項，於政府資訊公開專區予以公開。	遵照辦理。
(二十七)	經濟委員會 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臺灣因天然災害頻仍，每每造成農業災損嚴重，依據 100 年農業統計年報，我國於民國 89 至 100 年間因重大天然災害造成之農林漁牧業產物損失，總計高達 732.51 億元，其中最主要為颱風災損 589.46 億元、豪雨災損 103.15 億元，鑑於在全球氣候異常影響下，我國颱風、豪雨等天然災害衝擊可能將更趨嚴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全面檢視現階段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體系，包括天然災害預警機制、防災技術輔導、天然災害救助發動標準、災損鑑定評估流程、農業災損保險、災損重建協助等相關因應措施，方能確實強化我國農業救助體系，協助農民及早因應極端異常氣候現象。	(一)當有天然災害威脅時，農委會農糧署即以簡訊、發布新聞等方式宣導農友嚴加防範，並提供防災減災要領，以降低天然災害對農產業之衝擊。 (二)倘有災情發生，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除依災情查報及通報作業規定，迅速蒐集農作物及農業設施受災資訊，層報至農委會外，基層公所並即動員村里幹事或具執行公權力之人員分組併行辦理勘災工作，針對水稻、短期葉菜類等須及時收割或復耕作物優先勘災，輔以 GPS 定位相機或 PDA 等工具進行拍照存證，以加速救災時效。另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速報災情評估後續有辦理救助之需時，即組成勘災小組進行災情確認，倘災損達「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所定救(補)助標準，農委會即依該辦法規定公告或核定辦理救(補)助，以協助受災農民。 (三)災害過後由農委會所屬農業改良場與產業技術服務團輔導受災產區農民疏通排水、修剪受損枝葉、清除落果、施肥及病害防治技術，期儘速於短期內恢復生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四)為加速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時效，業就天然災害發生後，由基層公所直接受理農民「申報災損」與隨即「勘查」等簡化作業程序，研擬「農產業天然災害專案補助作業程序試辦方案」並奉核定試辦，試辦後倘經評估可行，再行研議將「現金救助」及「專案補助」整併為單一救助制度，並配合修正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納入規範，全面推動實施。 (五)另有關農業災損保險部分，囿於臺灣地狹且位處天然災害發生頻率高區域，一旦致災影響範圍廣，災害風險集中，不易分散，辦理農業天然災害保險對農糧類作物確有其困難性。目前政府係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以辦理現金救助、補助及低利貸款等方式，協助農民復耕、復建。另針對豬、乳牛已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豬隻死亡保險及乳牛死亡保險。 (六)農委會正進一步針對經濟價值高之農作物研議辦理災害保險之可行性，以使受災農民能獲得適度的補償，並請保險業者就適宜辦理農業保險之農作物試算保費，供未來試辦農作物保險之參考。
(二十八)	台灣土地狹小且位於天然災害頻率高之區域，農林漁牧業囿於經營特性，面臨重大天然災害時，往往災情慘重，亦造成農民重大損失。依據 100 年農業統計年報，我國於 89 至 100 年間因重大天然災害造成之農林漁牧業產物損失估計約 732.51 億元，其中以颱風造成損失最嚴重達 589.46 億元，豪雨災害造成損失 103.15 億元次之，顯示臺灣天然災害頻仍對農業造成災損嚴重。而近年來因全球暖化之影響，極端氣候發生頻仍，為減少農民之損失，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參考世界先進國家之作法，逐步建置我國農林漁牧業災害預警系統，尤其是天然災害（颱風、豪雨、乾旱、寒害等）預警機制，以減少農業災害損失，並應審視現行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體系及檢討災損認定標準，以健全救助制度，強化救助效能。	(一)當有天然災害威脅時，農委會農糧署即以簡訊、發布新聞等方式宣導農友嚴加防範，並提供防災減災要領，以降低天然災害對農產業之衝擊。 (二)倘有災情發生，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除依災情查報及通報作業規定，迅速蒐集農作物及農業設施受災資訊，層報至農委會外，基層公所並即動員村里幹事或具執行公權力之人員分組併行辦理勘災工作，針對水稻、短期葉菜類等須及時收割或復耕作物優先勘災，輔以 GPS 定位相機或 PDA 等工具進行拍照存證，以加速救災時效。另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速報災情評估後續有辦理救助之需時，即組成勘災小組進行災情確認，倘災損達「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所定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補)助標準，農委會即依該辦法規定公告或核定辦理救(補)助，以協助受災農民。 (三)災害過後由農委會所屬農業改良場與產業技術服務團輔導受災產區農民疏通排水、修剪受損枝葉、清除落果、施肥及病害防治技術，期儘速於短期內恢復生產。 (四)為加速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時效，業就天然災害發生後，由基層公所直接受理農民「申報災損」與隨即「勘查」等簡化作業程序，研擬「農產業天然災害專案補助作業程序試辦方案」並奉核定試辦，試辦後倘經評估可行，再行研議將「現金救助」及「專案補助」整併為單一救助制度，並配合修正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納入規範，全面推動實施。 (五)另有關農業災損保險部分，囿於臺灣地狹且位處天然災害發生頻率高區域，一旦致災影響範圍廣，災害風險集中，不易分散，辦理農業天然災害保險對農糧類作物確有其困難性。目前政府係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以辦理現金救助、補助及低利貸款等方式，協助農民復耕、復建。另針對豬、乳牛已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豬隻死亡保險及乳牛死亡保險。 (六)農委會正進一步針對經濟價值高之農作物研議辦理災害保險之可行性，以使受災農民能獲得適度的補償，並請保險業者就適宜辦理農業保險之農作物試算保費，供未來試辦農作物保險之參考。
(二十九)	台灣土地狹小且位於天然災害頻率高之區域，農林漁牧業囿於經營特性，面臨重大天然災害往往首當其衝且損失慘重。依據 100 年農業統計年報，我國於 89 至 100 年間因重大天然災害造成之農林漁牧業產物損失估計約 732.51 億元，其中以颱風造成損失最嚴重達 589.46 億元，豪雨災害造成損失 103.15 億元次之，顯示臺灣天然災害頻仍對農業造成災損嚴重。按現階段對於農林漁牧業受天然災害救助方式，大多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	(一)當有天然災害威脅時，農委會農糧署即以簡訊、發布新聞等方式宣導農友嚴加防範，並提供防災減災要領，以降低天然災害對農產業之衝擊。 (二)倘有災情發生，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除依災情查報及通報作業規定，迅速蒐集農作物及農業設施受災資訊，層報至農委會外，基層公所並即動員村里幹事或具執行公權力之人員分組併行辦理勘災工作，針對水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規定，辦理現金救助、補助及低利貸款等方式，協助其復耕、復建為主。至於農業保險部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目前依農業發展條例規定訂定家畜保險辦法，辦理乳牛死亡保險、豬隻死亡保險及豬隻運輸死亡保險等家畜保險。為推行畜產品保險工作，該會 102 年度「加強家畜保險業務計畫」編列 2,061 萬 2,000 元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計畫」編列 1 億 7,816 萬 3,000 元經費。至於其他農作物、漁業等農業保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因農作物種類少量多樣，未符保險大數法則，且臺灣地理環境及氣候造成災害頻仍，風險不易分散，無完善之危險承擔機制以因應巨災發生時之經營風險等因素，故迄未舉辦。惟鑑於受到全球氣候異常影響下，我國農民面臨天然災害如颱風、豪雨等衝擊將可能更趨嚴重，對於現階段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體系未臻健全，允應檢討現行災損認定標準，包括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評估處理、災害鑑定、防止搶種等規範；並宜研議未來對於經濟價值高之農產物辦理災害保險之可行性，以使受災農民能獲得適度之補償。	短期葉菜類等須及時收割或復耕作物優先勘災，輔以 GPS 定位相機或 PDA 等工具進行拍照存證，以加速救災時效。另直轄市、縣(市)政府依據速報災情評估後續有辦理救助之需時，即組成勘災小組進行災情確認，倘災損達「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所定救(補)助標準，農委會即依該辦法規定公告或核定辦理救(補)助，以協助受災農民。 (三)災害過後由農委會所屬農業改良場與產業技術服務團輔導受災產區農民疏通排水、修剪受損枝葉、清除落果、施肥及病害防治技術，期儘速於短期內恢復生產。 (四)為加速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時效，業就天然災害發生後，由基層公所直接受理農民「申報災損」與隨即「勘查」等簡化作業程序，研擬「農產業天然災害專案補助作業程序試辦方案」並奉核定試辦，試辦後倘經評估可行，再行研議將「現金救助」及「專案補助」整併為單一救助制度，並配合修正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納入規範，全面推動實施。 (五)宣導基層公所採取以下措施，以防止河川區搶種行為： 1. 汛期前配合種植登記，或運用航(衛)照圖資、派員實地勘查、拍照、攝影及記錄，以建立基本資料，先期掌握農作物種植情形，供災後相關救助之參據。 2. 適時以攝影、數位拍照方式，攝錄栽植農作物生育及採收情形，配合災後實地勘查比對，協助實際受災農民申請救(補)助。 (六)另有關農業災損保險部分，囿於臺灣地狹且位處天然災害發生頻率高區域，一旦致災影響範圍廣，災害風險集中，不易分散，辦理農業天然災害保險對農糧類作物確有其困難性。目前政府係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以辦理現金救助、補助及低利貸款等方式，協助農民復耕、復建。另針對豬、乳牛已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豬隻死亡保險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及乳牛死亡保險。 (七)農委會正進一步針對經濟價值高之農作物研議辦理災害保險之可行性，以使受災農民能獲得適度的補償，並請保險業者就適宜辦理農業保險之農作物試算保費，供未來試辦農作物保險之參考。
(六十三)	有鑑於桃園區、苗栗區、臺中區、高雄區等 4 處農業改良場預算配置不均，各場之農作物改良費用占預算的百分比平均僅約 34.40%，行政費用卻相對偏高，一般行政支出所占預算的比率高達 65.37%，尤其苗栗區改良場行政費用更高達年度預算的 75.58%，顯見其預算過於傾斜，恐致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業務紛雜，不利於農作改良，建請全面檢討其預算配置與執掌業務規劃，以充分發揮各區農業改良場應有效益。	(一)各區改良場之農作物改良經費係依「農業科技計畫研提與管理作業」規定提出計畫，經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審核後依核定計畫編列執行。 (二)一般行政支出占預算比率高達 65.37%，主要係人事費支出平均約占年度預算 51%，各區改良場從事農作物改良等研究工作皆需借重大量人力進行，行政業務費用等各項基本支出僅約 14%，各區改良場皆投注大量人力及物力於農作物改良業務，充分發揮各區改良場之效益。
(六十四)	有機農業是兼具生產、生活及生態特性之產業，台灣發展有機農業多年，並將其納入六大新興產業，顯示其重要性，然各農業改良場轄區有機生產比率及吉園圃生產面積仍偏低，顯示推廣積極度有待加強，為此要求所有農業改良場每年度有機生產比率及吉園圃生產面積需逐年成長，以降低農業對石油的依賴，更能維持土壤、生態系與人類健康，讓台灣農業更具競爭力。	遵照辦理。
(七十六)	有鑑於 102 至 105 年之「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中，針對推廣種植作物進行相關補貼。惟其中「進口替代」、「外銷潛力」、「有機作物」之特定項目，農民需檢具產銷契約方屬符合其所規定之資格，實與「地區特產」項目所規定之「若農民提出產銷契約或切結書者皆能獲得補貼」之原則有所違背，明顯排除自產自銷農民補貼之權利，殊屬不當。故建請農委會應比照「地區特產」之規定（產銷契約或切結書二者擇一），將自產自銷農民納入「進口替代」、「外銷潛力」、「有機作物」項目之補貼範圍，以為公允。	(一)有關針對推廣種植作物中「契作進口替代」及「外銷潛力作物」係依據國內主要進口量大、生產面積少且適合國內種植的農作物而選定，為避免產銷失衡，業已彙整各類作物契作需求業者資料，以契作為前提積極輔導農民與業者，並函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轉知轄區公所及農會協助辦理，以維護農民權益。 (二)「地區特產」之選定由直轄市、縣(市)政府邀集農委會農業試驗改良場(所)、農糧署各區分署及各該地方公所、農會，以適地適作及產銷無虞為原則，選定具地區特色及發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潛力之作物，並提送農委會農糧署審核。 (三)有關補貼範圍應擴大部分，為提供農友更多復耕作物選擇，除 102 年度已推廣之進口替代、外銷潛力等作物種類外，另選定國內需求量大，且主要依賴進口供應之胡麻、薏苡、蕎麥、仙草、油茶及茶等 6 項新增進口替代作物，於 103 年起輔導農民以契作方式生產，將透過推廣管道積極輔導農友選種。
(一)	茶業改良場 為辦理田間試驗與農藥殘留及落實財政負擔公平原則，茶業改良場與各區農業改良場於 102 年度「規費收入—行政規費收入」項下編列「審查費」收入；惟查「農藥委託田間試驗收費標準」與「農藥檢驗收費標準」業於 99 年 4 月 15 日分別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防字第 0991484446 號令與農防字第 0991484441 號令發布廢止，然截至 101 年 8 月底止，茶業改良場及各區農改場尚未依規費法規定，針對田間試驗及農藥殘留等兩項業務訂定審查費收費標準，卻先編列預算送立法院審議，核非妥適，應儘速訂定收費標準以符法制並確保人民權益。	(一)農委會茶改場及各區農改場均為依據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認可農藥田間試驗單位作業要點」規定所認可之農藥田間試驗單位，可於農藥廠商提送設計書審查並於取得田間試驗許可證後，接受委託進行農藥田間藥效、藥害等試驗。前開各單位將依決議儘速擬訂農藥田間藥效試驗收費標準，循規費法程序辦理，以符法制規定。 (二)農委會茶改場已於 102 年 6 月 25 日以農茶改秘字第 1023402317 號令訂定發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受託辦理茶葉品質檢驗及鑑識收費標準」，並於 102 年 6 月 27 日以農授茶改字第 1023402363 號函陳報行政院及立法院完成法制程序。

主辦會計人員：吳 桂 芬



機關長官：廖 乾 華

